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 2013-014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

东营国中水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东营国中水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

累计为其担保数量：合计人民币5,000万元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人民币61,747.50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提供的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东营国中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自来水公司）拟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订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贷款合同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责任，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15%，期限 5 年。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东营自来水公司本次贷款用途不涉及其他对外投资行为，不存在逾期不能偿还贷款的风险。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东营国中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7 月 27 日

工商注册登记号：370524000000119

注册地点：东营市黄河路以南、泉州路以西

法定代表人：雒安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壹仟万元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建设、拥有、运营和维护净水厂、管网、原水增压传输设施、中水厂、城区集污主干管和污水处理厂；进行相关技术和设备的开发、生产和销售，提供净水、工业原水的销售服务；中水、污水处理服务，水质检测及技术咨询服务。（国家限制、禁止经营的除外，需经审批和许可经营的，须凭批准证书和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东营国中水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83,989,602.56 元，负债总额为 165,086,101.07 元，净资产为 118,903,501.49 元；2011 年年度营业收入为 15,535,167.04 元，利润总额为 2,612,960.14 元，净利润为 1,942,623.22 元。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尚未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分行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以银行核准金额额度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贷款用途不涉及其他对外投资行为，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不存在逾期不能偿还贷款的风险。对其提供担保符合国家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作为东营国中水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本次贷款用途不涉及其他对外投资行为，不存在逾期不能偿还贷款的风险。经谨慎研究，认为东营自来水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偿还债务能力较强，担保风险可控，对其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同意为其提供担保。公司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此方案。

六、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目前，包含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担保的 5,000 万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1,747.50 万元。现行有效的对外担保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43,670.01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上述备查文件查阅途径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